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广州市白云区夏茅村城中村改造项目首开区安置地块项目建设管理服务（AB2506130 安置地块）[项目编号：JG2025-4032]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
1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通过	/
2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
3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
4	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通过	/
5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通过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白云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20-86399904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白云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6399904

联系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齐富路 88 号 C 栋 10 楼

招标人名称：广州白云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9 月 18 日

